

证券代码：830778

证券简称：ST 博思堂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深圳市博思堂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29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7 月 2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郑迎九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优化资源配置，增加现金流，公司拟以人民币 235,000.00 元的价格将公司

所有的小型普通客车（型号揽胜运动 SALWA2VF）出售给李志永。

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参照同地区同类二手车交易价基础上,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。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和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,符合公司发展及经营需要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博思堂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29 日